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5-020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697,077,809(不含库存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山精密	股票代码	00238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小燕	施路	
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太湖东路99号运河小镇总部产业园12号楼	苏州市吴中区太湖东路99号运河小镇总部产业园12号楼	
传真	0512-80190029	0512-80190029	
电话	0512-80190019	0512-80190019	
电子信箱	maoxy@dsbj.com	hao.zhou@dsbj.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公司致力于为智能互联、互通的世界研发、制造技术领先的核心器件,为全球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智能互联解决方案。主要从事电子电路产品、精密组件、触控显示模组、LED显示器件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通信设备、工业设备、AI、医疗器械等行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利用完整的业务链体系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一站式、行业领先的综合服务,从而不断加深与客户的合作深度和粘性,实现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通信设备行业内全球领先的优质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以客户订单为基础,通过分析客户订单的产品需求量,结合自身产能、原材料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进行量产,并最终实现交付。

(1)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情况如下:

产品	类型	产品特性介绍	主要应用
电子电路	刚性板	由不易弯曲、具有一定强韧度的刚性基材制成的印制电路板,其优点是可以为附着其上的电子元件提供一定的支撑	广泛应用于计算机、网络设备、通信设备、工业控制、汽车、军事航空等电子设备
	柔性板	是由柔性基材制成的印制电路板,其优点是轻薄、可弯曲、可立体组装,适合具有小型化、轻量化和移动要求的各类电子产品	应用广泛,目前主要应用领域为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新能源等
	刚挠结合板	又称"软硬结合板",指将不同的柔性板与刚性板层压在一起,通过孔金属化工艺实现刚性印制电路板和柔性印制电路板的电路相互连通,柔性板部分可以弯曲,刚性板部分可以承载重的器件,形成三维的电路板	主要用于医疗设备、导航系统、消费电子等产品
精密制造	通信产品	以射频技术和精密制造为核心,为客户提供无线基站相关的天线和滤波器等产品	主要应用于无线通信基站
	汽车产品	通过压铸、冲压、钣金、精密机加工等工艺将铝合金材料加工成形状、尺寸精确、表面质量高的汽车零部件成产品	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三电系统"
光电显示	显示模组	将显示屏、驱动IC和背光系统(部分需要)等集成在一起,负责将电信号转换成可见的光学图像	应用广泛于智能手机、平板电电、汽车、工控医疗、智能家居等
	触控显示模组	是一种将触控屏与显示屏(如LCD、OLED等)贴合在一起的电子组件,能够同时实现显示和触控输入功能	
	LED器件	将LED芯片通过封装工艺加工成独立、可安装的发光器件	主要应用于室内外小间距高清显示屏及显示器背光产品等。

(2)公司产品在新能源汽车的应用情况如下图所示:

(3)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在电子电路领域,根据Prismark的研究报告数据,以收入规模计算,公司连续多年柔性线路板(FPC)排名全球第二,PCB排名全球第三。公司在电子电路行业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质量控制、智能工厂管理等能力,能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电子电路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消费电子和新能源汽车企业,客户资源较好,竞争实力突出。

在精密组件领域,公司是综合规模较大的专业精密组件供应商之一,产品涵盖新能源汽车和通信设备等领域相关结构件产品,主要服务全球知名新能源汽车、通信设备厂商,行业竞争力较强。

在触控显示模组、LED显示器件领域,公司是国内触控显示模组和LED显示器件领域规模较大的企业之一。随着公司完成对苏州晶端的收购整合,进一步拓展车载显示模组业务,触控显示模组业务整体实力进一步增强。

随着第二赛道(新能源)的开辟,公司迅速成为上游供应商中为数不多的能为新能源汽车客户提供PCB(含FPC)、车载显示屏、功能性结构件等多种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的厂商。目前公司新能源业务在产品策略、技术积累、客户拓展等方面已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效。未来多产业链、一体化的优势将进一步加深公司与客户的黏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46,014,173,064.47	44,371,719,028.28	3.70%	40,802,606,80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826,387,269.38	18,143,026,746.54	3.77%	16,378,630,871.26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36,770,374,347.58	33,661,206,468.80	9.27%	31,580,146,73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5,641,847.89	1,964,525,269.65	-44.74%	2,368,347,97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8,627,276.48	1,614,534,226.22	-44.34%	2,126,582,86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6,018,688.48	5,172,419,470.20	-3.60%	4,629,894,011.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1.15	-44.35%	1.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1.15	-44.35%	1.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9%	11.38%	-5.49%	15.3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744,804,604.28	8,883,781,691.28	9,837,710,076.75	10,304,078,07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348,487.81	271,252,448.46	506,753,281.79	18,287,62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1,306,973.35	254,713,523.34	492,413,794.62	-109,807,01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837,879.15	531,131,520.12	769,283,296.76	2,127,765,992.4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6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0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永峰	境内自然人	13.04%	222,388,153	166,791,115	质押	102,990,000	
袁永刚	境内自然人	11.18%	202,226,196	151,669,647	质押	89,310,000	
袁富根	境内自然人	3.45%	58,796,052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9%	40,850,142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19,073,000	0	不适用	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深	其他	0.85%	14,500,148	0	不适用	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0.70%	11,990,312	0	不适用	0	
张家港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4%	10,998,7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0.64%	10,991,000	0	不适用	0	
余巧英	境内自然人	0.63%	10,760,3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袁永刚、袁永峰系袁富根之子,袁永峰系袁永刚之兄长,上述父子三人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余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是否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余巧英通过东证资管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0,760,3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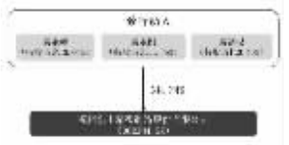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根据公司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公司实际控制人袁永刚、袁永峰定向发行股票,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含15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的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11.49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由于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11.49元/股调整为11.24元/股。 根据公司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授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4.04亿元(含本数)。 目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已经于2025年3月10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5-019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要求,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度计提减值金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4,410.37
其中:应收账款	-4,123.30
其他应收账款	-294.84
应收票据	-2.23
二.资产减值损失	-93,992.79
其中:存货	-45,465.16
固定资产	-39,444.08
商誉	-8,958.73
合计	-98,279.75

注:1、2024年,公司对LED业务相关资产计提5.96亿元资产减值损失,其中存货减值损失2.01亿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3.94亿元。

2、上述数据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1、应收款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准备;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各类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到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根据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的信用减值测试,公司应收款项2024年共计提坏账准备4,410.37万元。

2、存货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合计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各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2024 年计提各项存货跌价准备45,465.98万元。

3、固定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公司判断该项资产存在减值的情形,公司固定资产期末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39,444.08万元。

4、商誉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公司下属公司牧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苏州艾福电子通讯股份有限公司、Aranda公司经商誉减值测试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合计8,958.73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98,279.75万元,减少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98,279.75万元,并相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资产实际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有助于提供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反映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合理,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情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5-021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如下: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

2、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85,641,847.89元,母公司净利润474,043,034.73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母公司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47,404,303.47元,加上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350,000,000.00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482,854,237.57元,减去已向股东分配的现金股利425,319,052.25元,母公司2024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34,173,916.58元。

3、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在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697,077,809股(不含库存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18,795,446.63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705,913,710股,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8,835,901股,不参与利润分配)。

4、2024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总金额为24,997,049.00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约1.44亿元,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3.24%。

5、如在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股本总额发生变化,公司拟维持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近三年利润分配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金额(元)	118,795,446.63	425,319,052.25	197,315,150.99
回购注销总额(元)	74,676,365.2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5,641,847.89	1,964,525,269.65	2,368,347,970.0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281,043,977.8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3,904,306.5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31,429,649.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74,676,365.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806,171,696.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06,106,015.07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2022—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为806,106,015.07元,占最近三年(2022—2024年度)平均净利润的44.63%,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九)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现金流量状况等实际情况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1、现金分红总额低于当年净利润30%的原因

作为规模化的制造型企业,公司产品包括电子电路、精密组件等,产品下游主要服务于消费电子行业和新能源行业。公司电子电路产品以服务消费电子行业领先客户为主,在细分的柔性线路板领域全球市场份额排名第二,相关业务投资期内保持较高收入和利润水平,且持续增长,公司积极适应行业变化,以提质增效为导向,积极发展优势业务,同时积极布局以新能源汽车为代表的新能源行业,一定程度促进了公司电子电路、精密组件、触控显示模组相关产品销售收入的增长。为促进企业长期高质量发展,贯彻聚焦消费电子和新能源两大核心赛道的企业战略,为保持公司在产品和技术方面的竞争力,公司拟进一步扩大电子电路产品和精密结构件产品的高端产能,分别服务于消费电子和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头部客户和优质客户,以匹配客户对于创新产品的开发和生产需求,进而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鉴于公司战略及实施计划,公司需要留存一定的资金以满足用于产能建设、技术研发等的需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经营业绩和资金需求相匹配,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的规定。

(二)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战略规划、经营状况、未来资金需求等多因素做出的合理安排。2024年末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保障,有利于帮助公司抓住行业发展机遇,保持技术领先优势,提高公司整体价值,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

(三)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公司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接受各类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或建议,并及时给予反馈,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

(四)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公司将持续做好业务经营,秉承可持续发展理念,着力提升经营业绩、核心竞争力和分红水平,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以业绩增长带动价值成长,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回馈广大投资者。

三、履行决策程序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股东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5-024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财政部于2023年10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1号),对"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等内容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财政部于2024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明确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现行的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17号》和《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解释第17号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企业是否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对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含一年,下同)提前清偿该负债,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该负债,该负债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

2、解释第18号规定,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一)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第三十三条等有关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号)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对因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二)新旧衔接,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企业进行上述调整的,应当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审计委员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1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进行的合理的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资产价值、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执行新准则对公司资产情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六、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执行新准则对公司资产情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5-027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网上说明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2024年度报告,同时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及公司发展规划,公司将于2025年4月30日15:00-17:00在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以网络在线互动的形式举行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网上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袁永刚先生,公司董事、执行总裁单建斌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旭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小燕女士,公司独立董事商永如先生。具体出席人员以当天实际参会人员为准。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30日15:00前访问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wtzj/002384)或者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5-018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3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永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公司治理"内容。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资产实际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有助于提供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财政部于2023年10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1号),对"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等内容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财政部于2024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明确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现行的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17号》和《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解释第17号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企业是否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对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含一年,下同)提前清偿该负债,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该负债,该负债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

2、解释第18号规定,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一)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第三十三条等有关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号)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对因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二)新旧衔接,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